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交易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权转让交易概述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安徽集友纸业包装有限公司100%股权，其中：99%股权出售给太湖县永源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交易对价为18,810万元；1%股权出售给太湖勇新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交易对价为19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集友股份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二、交易进展

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批准本次股权转让，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披露的《集友股份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2024年10月29日，安徽集友纸业包装有限公司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完成股东变更等登记手续，并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安徽集友纸业包装有限公司股权，安徽集友纸业包装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特此公告。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